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Distr.: General
11 Jul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正式记录

总务委员会

第 2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卡万先生（大会主席） （捷克共和国）

目录

大会第五十七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秘书长的备忘录（[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02-58701 (C)



下午 3 时 05 分宣布开会

大会第五十七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秘书长的备忘录（续）（A/BUR/57/1）

第四部分. 议程的通过（续）

第 72 段（列入项目）（续）

项目 169（续）

1. **主席**请委员会继续审议题为“中华民国（台湾）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的项目 169。

2. 应主席的邀请，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曼格拉先生（安哥拉）、艾哈迈德先生（孟加拉国）、蒂贾尼先生（喀麦隆）、达拉齐基斯先生（希腊）、斯塔尼斯劳斯先生（格林纳达）、特拉奥雷先生（几内亚）、阿里先生（伊拉克）、德维托先生（意大利）、莫莱科先生（莱索托）、罗洪琳尼里娜女士（马达加斯加）、塞维利亚·索摩查先生（尼加拉瓜）、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希门尼斯·德拉奥斯女士（西班牙）、库雷克先生（乌克兰）、优素福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奥比多夫先生（乌兹别克斯坦）、穆巴雷兹先生（也门）、穆贝博先生（赞比亚）和穆谢特瓦先生（津巴布韦）在委员会会议桌前就座。

3. **Traoré 先生**（几内亚）回顾到，绝大多数会员国在 1971 年通过了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并且该决议已经牢牢铭刻在集体记忆中。通过该决议，会员国毫不含糊地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代表。几内亚对自己是撒南非洲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国家而感到自豪，并赞赏该国在捍卫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的作用。该国对各民族解放以及所有正义事业的支持得到了几内亚的完全赞同。因此几内亚代表团反对将关于台湾的项目列入议程。

4. **Jiménez de la Hoz 女士**（西班牙）说，和过去一样，西班牙代表团反对将关于中华民国（台湾）的代表权问题的项目列入议程。

5. **De Vito 先生**（意大利）说，大会通过第 2758（XXVI）号决议，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代表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根据该决议并出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尊重，意大利政府希望重申，只有通过建设性的对话才能以和平方式满意地解决已经存在的任何分歧。为了促进这种对话以及符合相互利益的商定安排，意大利不能支持将所涉项目列入议程。

6. **McLeod 先生**（联合王国）联合王国代表团的立场没有改变：不支持将所涉项目列入议程。联合王国继续欢迎台湾的民主发展，并期待着台湾海峡两岸双方和平解决他们的分歧。

7. **Abebe 先生**（埃塞俄比亚）说，埃塞俄比亚政府的立场是清楚的：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包括台湾在内的整个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埃塞俄比亚认为，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已经明确解决了涉及到中国在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的代表权的所有法律和政治方面的含糊问题，并反对采取任何违反及损害该决议的文字与精神的步骤。因此，埃塞俄比亚代表团反对将台湾问题列入议程的提案。

8. **Benmehidi 先生**（阿尔及利亚）说，阿尔及利亚政府赞成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的一个中国的原则和政策。即使在大会通过第 2758（XXVI）号决议之前，阿尔及利亚就已经持这种观点；而该决议正是国际社会就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做出的决定。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感到失望的是，若干年以来，有人企图重新进行早已结束辩论，而使总务委员会的工作被定期打断，浪费了本就不多的资源和时间。阿尔及利亚完全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为重新统一本国领土而进行的负责的努力。阿尔及利亚和其他国家一道，反对将少数几个国家提出的项目 169 列入议程。

9. **Maitland 先生**（南非）说，1998 年 1 月 1 日，南非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了全面外交关系，并终止了与台湾的中华民国的官方关系，从而表明南非支持

“一个中国”的原则及其各项目标。台湾问题是一个应该由中国人民自己解决的内部事务。鉴于这些考虑因素以及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南非代表团不能支持将拟议项目列入议程。

10. **Smagulov 先生** (哈萨克斯坦) 说，哈萨克斯坦坚决反对将该项目列入议程，并完全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捍卫本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而做出的努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已经从政治、法律和程序方面解决了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此外，这一事务是中国政府和人民可以自己解决的一个内部事务。

11. **Roholinirina 女士** (马达加斯加) 说，马达加斯加政府坚决反对将关于台湾的项目列入议程。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已经明确解决了中国参加联合国及其机构的问题。马达加斯加坚定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任何使台湾单独加入联合国的提案都应该被看作是挑战联合国过去的决定，并违反联合国的根本原则之一：联合国会员国的领土完整。

12. **Ali 先生** (伊拉克) 说，伊拉克代表团毫不犹豫地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法律地位。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组成部分。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已经证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的唯一代表。台湾问题是一个应该和平解决的内部问题；以其它方式看待这一问题就是干涉一个一贯支持国际和平、安全与合作的国家的内部事务。台湾作为一个省，其经济发展以及外交和商务关系，并没有使其拥有脱离国家的权利。他因此反对将该问题列入议程。

13. **Aguilar Zinser 先生** (墨西哥) 说，墨西哥代表团支持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将拟议项目列入议程不符合联合国的利益。没有理由怀疑墨西哥继续支持的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的有效性。他因此反对将这一问题列入议程。

14. **Muchetwa 先生** (津巴布韦) 说，最近几年经常听到有人秘密策划，要求在议程中列入一个关于中国的东部省份台湾加入联合国的项目。津巴布韦代表团谴责这些企图，因为只有一个中国。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正确地将联合国系统内的各项合法权利还给了包括东部省份台湾在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省人口众多、经济健康发展的事实只是整个中国现况的一个反映。因此会员国不得根据毫无意义的论点来播撒分离的种子。津巴布韦反对任何人企图在大会本届会议以及将来各届会议的议程中列入一个不是问题的问题。

15. **Ahmad 先生** (孟加拉国) 说，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构成联合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该国唯一合法代表的最后决定。整个国际社会遵守“一个中国”的政策，认为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省。孟加拉国反对在议程中列入一个关于中华民国 (台湾) 的代表权问题”的补充项目，并认为列入这样一个项目的任何企图都会使现有的局势复杂化，而不会有助于问题的解决。

16. **Mubarez 先生** (也门) 说，也门自己也是重新统一的国家，因此也门代表团理解祖国统一的重要性。这不仅仅是出于情感原因，也是出于实际原因：促进一个国家的发展，加强国际合作以及停止内部冲突。鉴于这些考虑因素以及也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人民的良好关系，促使也门代表团支持中国的统一，反对在议程中列入项目 169。

17. **Daratzikis 先生** (希腊) 说，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为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提供了一个政治、法律和程序上的解决方法，其有效性应该得到尊重。希腊一贯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因此反对将所涉项目列入议程。

18. **Kulyk 先生** (乌克兰) 希望重申乌克兰政府的立场，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整个中国的唯一合法代表，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组成部分。大会第 2758 (XXVI) 号决议已经解决了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因此这一问题不允进一步审议。乌克兰反对关于在议程中

列入一个台湾在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代表权的补充项目的请求。

19. **Acemah 先生**（乌干达）说，乌干达一贯认为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已经在 1971 年明确解决了中华民国（台湾）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恢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合法权利，并将台湾从联合国驱逐出去。任何重新讨论这一问题的企图都属于干涉中国的内部事务，违反了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因此乌干达坚决反对在议程中列入所涉项目。

20. **Moleko 先生**（莱索托）说，在议程中列入台湾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已经成了一个每年例行的老规矩。莱索托代表团坚决反对列入关于这一问题的项目。莱索托支持“一个中国”政策，反对企图制造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任何提案。

21. **Dhakal 先生**（尼泊尔）说，他希望重申尼泊尔代表团对“一个中国”原则的支持。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已经解决了中华民国（台湾）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因此他敦促委员会拒绝列入拟议项目。

22. **Tidjani 先生**（喀麦隆）说，喀麦隆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众所周知。根据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的文字与精神，喀麦隆代表团认为有一个不可分割的中国，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喀麦隆与中国有着极好的关系，因此坚决反对列入项目 169。

23. **Obidov 先生**（乌兹别克斯坦）说，乌兹别克斯坦代表团坚决遵守《联合国宪章》的文字、精神和原则，支持实施第 2758（XXVI）号决议的所有规定。他坚定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因此委员会不要将项目 169 列入第五十七届会议议程。

24. **Yussuf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说，和前几年一样，坦桑尼亚代表团坚决反对在议程中列入关于中华民国（台湾）的代表权问题的项目，并认为企图重新讨论这一问题的努力是危险的，充满着各种问题。当人们正在听到大声和明确呼喊遵守国际法时，

没有令人信服的理由去破坏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的规定；因此，委员会应该驳回摆在它面前的请求。

25. **Mubebo 先生**（赞比亚）说，赞比亚政府只承认一个中国，认为台湾是中国领土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确认国际社会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必须得到遵守。他谨重申反对在议程中列入项目 169。

26. **Mangueira 先生**（安哥拉）说，根据《联合国宪章》，安哥拉代表团坚决维护包括中国在内的所有国家的统一和完整。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人民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安哥拉代表团不支持列入项目 169。

27. **Stanislaus 先生**（格林纳达）说，关于台湾问题的讨论已经成了一个每年例行的老规矩。和过去一样，格林纳达代表团支持将关于这一问题的项目列入议程。鉴于中华民国除其它外，选举自己的总统，颁布自己的法律和规章，并建立了自己的社会、政治和经济制度，因此可以算是一个民主的主权国家。中华民国失去在联合国的席位，意味着 2 300 万热爱和平的人民被剥夺了在这一世界机构中的代表权，而在这一机构中，他们一度代表整个中国。中华民国不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构成威胁，也不寻求将中华人民共和国逐出联合国，令人遗憾的是拥有如此多共同遗产的两国人民目前仍然争吵不休。两个国家现在都是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这对将来是一个好兆头。很显然，如果他们能将各自的技能结合起来，他们就能成为世界舞台上的主要角色。

28. **Khalid 先生**（巴基斯坦）说，大会第 2758（XXVI）号决议已经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一味讨论该决议已经解决的问题，纯属徒劳。在已经做出这样一个毫不含糊的判定之后，任何重新讨论这一问题的企图都是对《联合国宪章》的严重违反，也是对一个主权会员国内部事务的非法干涉，可能会产生严重的政治后果。巴基斯坦代表团

认为，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此坚决反对在议程中列入项目 169。

29. **Sevilla Somoza 先生**（尼加拉瓜）说，台湾回到联合国不仅是一个政治问题，也是一个必要的人道主义问题，将有利于整个世界。接纳台湾将促进亚洲-太平洋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并创建一个论坛，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台湾之间的和解问题。

30. 尼加拉瓜代表团支持将项目 169 列入议程所依据的事实是，中华民国符合《联合国宪章》中规定的所有要求，尤其是对民主的要求，因为台湾刚刚举行了第二次大选，83%的人口在大选中投了票。最近接纳瑞士加入联合国就是向真正普遍性迈出的一步，但不接纳台湾就不可能实现这种普遍性。

31. 委员会决定不建议将项目 169 列入议程。

32. 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曼格拉先生（安哥拉）、艾哈迈德先生（孟加拉国）、蒂贾尼先生（喀麦隆）、达拉齐基斯先生（希腊）、斯塔尼斯劳斯先生（格林纳达）、特拉奥雷先生（几内亚）、阿里先生（伊拉克）、德维托先生（意大利）、莫莱科先生（莱索托）、罗洪琳尼里娜女士（马达加斯加）、塞维利亚·索摩查先生（尼加拉瓜）、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希门尼斯·德拉奥斯女士（西班牙）、库雷克先生（乌克兰）、优素福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奥比多夫先生（乌兹别克斯坦）、穆巴雷兹先生（也门）、穆贝博先生（赞比亚）和穆谢特瓦先生（津巴布韦）退席。

第五部分.项目的分配

第 73 段至 76 段

33. **主席** 提请委员会注意秘书长的备忘录（A/BUR/57/1）第 73 段至 76 段，其中指出，项目的分配是根据往年大会各届会议对这些项目采用的方式。委员会似可提请大会注意其关于项目分配和分组问题的第 34/401 号决定第 4 段、第 39/88 B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第 45/55 号决议附件第 6 段、第 48/264 号决议附件一第 2 段及第 5(b) 和 (d) 段以及第 51/241 号决议附件第 24 段。

34. 委员会决定注意到第 73 段至 76 段。

第 77 段

35. **主席** 说，秘书长在其备忘录（A/BUR/57/1）第 77 段中，请委员会注意大会第 54/195 号决议中关于授予大会观察员地位的标准和程序的第 2 和第 3 段。

36. 委员会决定注意到第 77 段。

第 78 段

37. **主席** 说，秘书长在其备忘录（A/BUR/57/1）第 78 段中，列举了大会以前未审议过的议程草案项目。如果委员会成员同意，他将首先请委员会就建议列入第五十七届会议议程的项目的分配问题而应该提出的建议发表意见。

38. **就这样决定。**

项目 167 和 168

3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 167 和 168 分配给第六委员会。

第 81 段（议程草案项目 10）

40. **主席** 指出，秘书长已经就该项目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做了介绍。

第 82 段（议程草案项目 12）

41.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该根据秘书长在其备忘录第 82 段中提出的建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各个部分进行分配。

第 83 段（议程草案项目 19）

42.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有关个别领土的章节应该交给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审议，从而使大会全体会议能够处理整个《宣言》执行情况的问题。

第 84 段（议程草案项目 22(h)）

43.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 22(h) 分配给第六委员会。

第 85 段 (议程草案项目 23) 和第 86 段 (议程草案项目 25)

44.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第 85 段和 86 段。

第 87 段 (议程草案项目 39)

4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关于福克兰群岛 (马尔维纳斯群岛) 问题的项目应该由全体会议直接审议, 但有一项了解, 即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将在全体会议审议此项目的同时, 听取在这个问题中有利益关系的机构和个人的意见。

第 88 段 (议程草案项目 41)

46.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第 88 段。

第 89 段 (议程草案项目 43)

47.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 43 分配给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第 90 段 (议程草案项目 55)

48.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在届会期间的适当时候分配项目 55。

第 91 段 (议程草案项目 67)

4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请第一委员会在审议项目 67 时, 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中涉及到该项目主题的各个段落。

第 92 段 (议程草案项目 100)

50. **主席**说, 秘书长在其备忘录 (A/BUR/57/1) 第 92 段中请委员会注意大会第 56/38 号决议第 9 段和第 56/473 号决定, 大会在这两份文件中决定, 第五十七届会议应举行两次全体会议, 专门讨论志愿人员国际年的成果及其后续工作。

51.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第 92 段。

第 93 段 (议程草案项目 104)

52.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业务、管理和预算的年度报告交给第二委员会, 在议程草案项目 90 项下审议。

第 94 段

拟议由全体会议审议的项目

53.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全体会议审议的项目, 应该分配给大会全体会议, 其中不包括项目 43 和 55, 并考虑到委员会已就项目 52 做出决定。

拟议由第一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54.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一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拟议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审议的项目

5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四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同时考虑到委员会就题为“马达加斯加格洛里厄斯群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礁问题”的项目做出的决定。

拟议由第二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56.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二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其中包括项目 43,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拟议由第三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57.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三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其中包括项目 43,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拟议由第五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58.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五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拟议由第六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5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秘书长备忘录中提议由第六委员会审议的项目, 应该分配给该委员会。

下午 4 时 05 分散会